

# 吴川市农业农村局

## 关于中央提前下达 2026 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（不含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）安排 情况的公示

根据《关于中央提前下达 2026 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不含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）任务清单的通知》（粤农农计〔2026〕20 号）及《湛江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做好 2026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有关工作的通知》，2026 年中央提前下达我市的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不含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）共计 172 万元。按照要求，需安排不少于 60% 的资金（即 104 万元）用于产业发展。经各镇街上报、我局实地评估，拟确定黄坡镇、塘缀镇、王村港镇等 4 个产业项目予以支持，合计 104 万元；剩余 68 万元用于开展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。

现就以上项目进行公示，公示期限为 7 天。如有异议或修改意见，请在期限内向吴川市农业农村局反馈。

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：陈明山，0759-5581908

联系地址：吴川市农业农村局 2 号办公楼 4 楼（吴川市海滨街道粮食住宅区五巷 16 号）

联系邮箱：Ljb5581918@163.com

附件：中央提前下达2026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不含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）挑选项目情况表

